**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本合同仅供参考，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_\_\_\_\_\_\_\_\_\_\_项目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

甲　　方：\_\_\_\_\_\_\_\_\_\_\_\_\_\_\_\_\_\_\_\_(采购人名称)

乙　　方：\_\_\_\_\_\_\_\_\_\_\_\_\_\_\_\_\_\_\_\_(成交人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陕西省审计厅 （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通过 单一来源 采购(采购方式)确定\_\_\_\_\_\_(成交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 陕西省审计厅2025年度金审工程运维服务项目（第一期） 的乙方。甲乙双方同意签署《陕西省审计厅2025年度金审工程运维服务项目（第一期）(合同》(合同编号：\_\_\_\_\_\_，以下简称：“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一)合同条款；

(二)成交通知书；

(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四)响应文件；

(五)其他。

**二．服务内容及指标(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以下内容：

陕西省审计厅2025年度金审工程驻场运维服务项目（第一期）采购内容为委托北京太极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提供为期半年的驻场运维服务。运维服务团队人员配置不少于15人（包含1名技术主管），为金审工程线上应用系统软硬件等内容提供技术支持，确保现有应用系统的稳定运行。

主要运维工作内容涵盖但不限于：金审工程三期大数据中心、公文办理、审计管理、云AO、移动审计支撑等三期核心系统运维、全省推广支撑和故障处置；相关服务器、网络设备、数据库及中间件等基础设施的监控、维护、故障处理及性能优化；应用软件的日常巡检、版本更新、漏洞修复及异常排查；建立运维文档及应急响应机制等。

**三、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一）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_元(￥\_\_\_\_\_\_)。本合同金额已包含但不限于乙方为提供服务所产生的全部成本、人员工资、福利、税费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的费用等一切费用。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二）付款方式

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在甲方付款前，必须开具对应金额增值税普通发票给甲方。

合同付款分两次完成。

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后1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70%，既人民币\_\_\_\_\_\_元(￥\_\_\_\_\_\_)。

第二次付款：项目验收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既人民币\_\_\_\_\_\_元(￥\_\_\_\_\_\_)。第二次付款如有处罚扣减，按扣除处罚金额后的金额据实结算。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为乙方人员提供合理的工作环境，为乙方维保工作提供便利。

2、在甲方安全规定允许的前提下，为乙方的人员进入维护现场提供方便。

3、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并经双方同意，甲方可按照乙方的指导进行非现场维护操作。

4、甲方及时将本合同下维保范围内出现的故障情况通知乙方，乙方负责做好故障有关资料的记录工作。

5、应乙方维保要求，甲方需提供所需维保服务的所有设备的产品型号、序列号、配置、购买时间、安装地点和设备用途等信息。

6、甲方有权对乙方工程师的工作态度、技术水平进行监督和评判并提出相应的要求，乙方也应由独立的服务质量监督人员对甲方予以不定期的回访。

7、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部分或全部技术服务工作转让给第三人承担。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确保提供维保服务的设备及系统能够稳定安全的运行。

按照合同要求、在服务时间期限内，乙方按时提供专业化技术人员确保系统正常运行相关设备安全。当系统内任何设备出现故障时，乙方技术人员能够及时发现，并及时通知甲方工作人员。

2、乙方为甲方提供每一次巡检，做好预防性维护。

3、乙方进入甲方机房，必须遵守机房的各种规定。

4、乙方在甲方机房所进行的操作必须经过甲方同意；工作结束后，需经甲乙双方现场人员检查系统，确认操作内容和操作达到目的，且系统运行正常后方可离开现场。

5、乙方保证在甲方现场的工作人员严格按照甲方现场管理要求和工作纪律行事。

6、乙方在接到甲方故障事件等通知后，必须按招标文件约定时间到达现场。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技术人员未能按约定按时到达进行处理，每发生一次将扣除合同金额的5‰。

7、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如期向甲方交付相关文档，如定期的巡检报告、服务半年报告、现场服务单、总结报告等。

8、知识产权：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成交项目时，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

**五、服务条件**

（一）服务地点：陕西省审计厅相关办公场地、计算机机房以及甲方指定的省内其他服务地点。

（二）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周期为6个月，服务起止日期为合同约定服务启动日起6个月。

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付，将按违约终止合同；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付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说明原由、拖延的期限等；甲方、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通知后，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者通过协商加收误期赔偿金。

**六、质量保证**

乙方所供服务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一）选用的服务保证满足采购要求。

（二）服务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确保整个服务达到最佳状态。

（三）提供7\*24小时不限次数现场故障排除服务。服务热线：7\*24小时即时响应电话 。

（四）乙方提供维保技术服务期间，应当保证甲方设备、网络、应用系统及数据的安全，并对甲方的所有相关数据进行保密，不得外泄。

（五）乙方为保证甲方系统安全、稳定、高效运行。对于甲方系统出现的任何故障，乙方接到甲方提出的故障通知后，应在10分钟内响应，按招标文件约定的时间内派专业技术人员到达甲方指定的用户现场，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使系统恢复至正常使用状态。

（六）乙方应建立完善的服务受理记录，并可由甲方随时进行纸质或电子化查阅，乙方的服务受理记录与甲方工作人员签署的技术服务验收合格的验收单不符的，以验收单为准。

（七）乙方按技术服务要求提供预防性巡检维护出书面报告。

（八）乙方对于系统故障处理应有详细的报告记录，包含故障原因、响应时间、解决方案以及合理建议等。

（九）乙方提交于甲方的报告，需至少经过公司项目组三人审核，确保报告内容无误，服务期内出现提交报告内容错误，或故障处理未按需求响应或响应后未按时处置的，甲方有权找第三方予以解决，所涉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维保期内乙方应安排固定的服务团队，若不得不进行人员更换，需提前一个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十一）甲方提出合同续展后，若乙方拒不执行，甲方有权不予支付合同尾款，及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十二）协调华为原厂远程运维和产品专家等原厂技术支撑资源，确保省审计厅审计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及时响应并处置出现的各类问题和完善整改相关专业运维服务工作。

**七、验收**

达到交付条件时由甲方负责组织验收，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验收须以合同、相关文件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一）乙方需提交年度运维报告、季度运维报告、运维工作记录（如日常巡检记录、故障处理记录、资源统计清单等）及服务期内的所有运维技术清单（如设备及产品的配置信息、版本扩充与升级信息等），且服务质量满足甲方要求。

（二）驻场人员服务期间须服从甲方指定部门和人员的日常管理，日常工作接受甲方的考核，考核办法按照省审计厅运维中心制定的《陕西省金审工程运维管理中心运维驻场人员量化考核制度》执行，驻场人员考核结果应达到合格标准。甲方对不满足基本服务要求或考核未达标的服务人员可提出调换服务人员要求，乙方须及时更换并调派与服务内容相适应的人员继续提供服务，并应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服务人员替换及工作交接。此外，驻场服务人员中途因故更替的，服务商应及时选派合适合规人员接替并延续服务，原则上新旧人员交接期应不少于3周。

上述2个要求均满足后，6个月服务期到期时乙方向甲方提出1次书面服务验收申请，甲方在接到申请1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做出验收结论。验收合格后甲方将按照合同规定支付对应比例驻场运维费用。

**八、违约责任**

（一）乙方未按合同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不能满足采购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变更调整，提高和完善服务质量，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对违约行为造成的甲方损失进行赔偿，赔偿方式详见本条第3款。

（二）乙方不得把甲方数据、软件、用户名、密码、系统结构、网络配置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如因该情形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三）若乙方未完全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义务，并在接到甲方书面或其他通知提出30日内仍未予以纠正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本合同自甲方解除通知送达之日解除。乙方在接到甲方解除通知后30日内须以【转账或支票】的方式退还甲方已支付未提供服务的内容及时间的全部费用，甲方未支付的费用不再支付，未返还的履约保证金不再返还。

（四）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九、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二) 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是指合同一方无法预见、无法避免并且无法克服和控制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水灾、火灾、地震、台风及其他自然灾害、政府行为、法律变化、战争等。

（二）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提供书面证明。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迟延履行本合同项下有关义务时，必须设法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15日内向对方提供有关证明，由于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双方均不承担责任。如不可抗力的影响持续30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合同履行问题，并尽快达成合同。

（三）在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双方应协商决定是否修改、终止或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一、合同的变更、解除**

在合同执行期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一方确需变更合同，须经另一方书面同意并就变更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后方可变更。若双方就变更事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提议变更方仍应依本合同约定继续履行，否则视为违约。

**十二、保密条款**

（一）乙方对在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从甲方获知的技术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未经甲方事先书面授权，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其他组织或个人泄露、转让、许可使用、交换、赠与该保密信息或与任何其他组织或个人共同使用或不正当使用该保密信息。

（二）本合同的保密信息包括所有商业秘密、技术秘密、通信或与该产品相关的其他信息，无论是书面的、口头的、图形的、电磁的或其它任何形式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模型、样品、草案、技术、方法、仪器设备和其它信息。

（三）乙方应建立并完善内部保密制度，乙方应当告知并以适当方式要求其参与本项工作员工遵守本合同规定。

（四）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不得擅自修改甲方资料或将甲方的资料泄漏，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五）乙方保证采取所有必要的方法对甲方提供的保密信息进行保密，包括但不限于：执行和坚持适当的作业程序来避免非授权透露、使用或复制保密信息。

（六）当甲方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交回保密信息时，乙方应当立即交回所有书面的或其他有形的保密信息以及所有描述和概括该保密信息的文件。

（七）除非甲方明确的书面授权，乙方不能认为甲方授予其包含该保密信息的任何专利权、专利申请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或其它的知识产权。

（八）乙方对甲方的数据、软件、用户名、密码、系统结构、网络配置等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如有违反，按违约处理。

（九）乙方应甄选政治可靠、思想进步、作风正派、技术合格的人员承担甲方项目的建设、维护工作，并保持这些人员的相对稳定。如果需要变更项目参加人员，需经甲方的书面同意，并变更人员名单。

（十）乙方应确保涉及甲方秘密的文件、资料不因乙方员工离岗、离职而造成泄露。

（十一）乙方若泄密造成严重影响的，甲方有权单方中止该合同，乙方若因违反保密法律规定，导致涉密事件，应立即组织查处，并及时向甲方通报所造成的损失，后果由乙方负责；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依法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十二）乙方及驻场人员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相关保密法律法规要求。

（十三）履行服务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来源于审计厅的任何数据资料，未经审计厅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十四）乙方及驻场人员均需签订保密协议，并禁止将本项目的任何资料传播给项目外人员。

**十三、其他事项**

（一）双方对合同进行确认，并会同甲、乙双方共同执行合同。

（二）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甲方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成交通知书、合同附件、保密协议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四）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认后，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代理机构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签 署 页**

|  |  |
| --- | --- |
| 甲 方 | 乙 方 |
| （盖章） | 成交供应商全称  （盖章） |
| 地址： | 地址： |
| 邮编： | 邮编： |
| 全权代表：（签字） | 法定代表人： |
| 被授权代表：（签字）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 开户银行： |
|  | 账号: |
| 日期： 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